

導生活動記錄說明

請老師在導生活動後，上網至【導師輔導紀錄系統】填寫導生會活動紀錄。

導生會議經費核銷說明

1.須繳交給學生諮商中心之資料〈各1份〉：

(1)經費核銷申請表+當日活動簽到表(空白表格如下頁，導師需簽名)。

(2)當日餐費收據或發票。發票需有統一編號：10617383。若是收據，範例如下：

The diagram shows a receipt form with several callouts:

- 抬頭：國立臺北大學** (抬头: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)
- 活動日期需與發票/收據日期一致** (Activity date must be consistent with invoice/receipt date)
- 統一編號：10617383** (Unified Number: 10617383)
- 需蓋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(需有店家的統一編號)和負責人的私章** (Must stamp the unified invoice exemption stamp (with store's unified number) and the responsible person's private seal)
- 品名、數量、單價填寫** (Fill in item name, quantity, and unit price)

摘要	數量	單價	總價	備註
餐盒	10	80	800	收據專用章
合計新台幣 一萬一千捌百一拾元 角				銀貨兩訖

注意：收據上所有資訊都不能塗改！一旦塗改即無法核銷，須請商家重開。

2.導生活動經費核銷項目僅包含餐費與演講費，不含其他費用（雜支、交通費等），**專題演講費**：內聘講師一小時 1,000 元；外聘講師一小時 2,000 元為支給上限。補助總額以各導師所帶領之導生人數計算，餐費申請每餐每人以 120 元為上限。**另，導師不列入餐費核銷之人數內。**

★例如：A 老師本學期帶領導生人數 50 人，辦理一小時之演講活動，參與同學為 30 位，則該場次最高可核銷金額 2,000 元+30*120 元(視訂購之餐點金額為主)=5,600 元，當學期剩餘之導生活動費為 6,000-5,600=400 元。)

3.本學期導生活動辦理時程自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25 日，於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間辦理之導生活動收據，**至遲請於 110 年 7 月 2 日(週五)前送件核銷**，逾期將無法核銷，提醒老師於活動後盡速送件避免收據遺失。

另請特別注意：核銷申請表、收據之活動日期與活動時間須填寫一致。

4.導生活動費相關問題，可洽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，分機 66241。相關資訊亦可上本校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之導師業務網查詢：<http://lms.ntpu.edu.tw/site/teacher>

領 款 收 據			
費用 名稱	導生活動專題演講費	備考	
	日期：		
	時間：		
	地點：		
	主講人：		
	講題：		
新臺幣 _(大寫)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	
扣繳稅額：\$0		實領金額： 元	
<p>上款如數領訖 此據</p> <p>國立臺北大學台照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領款人： (簽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服務單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職 別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身分證字號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small>(外籍人士請填護照號碼)</small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戶籍地址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電話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民國 年 月 日</p>			

【範例】領 款 收 據			
費 用 名 稱	導生活動專題演講費	備考	
	日期：2021/3/30		
	時間：12:00-13:00		
	地點：學生諮商中心		
	主講人：吳00老師		
	講題：壓力調適		
新臺幣 _(大寫) 萬 壹仟零佰零拾零 元整			
扣繳稅額：\$0		實領金額：1000 元	
<p>上款如數領訖 此據</p> <p>國立臺北大學台照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領款人： 吳00 (簽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服務單位：學生諮商中心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職 別：心理師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身分證字號：A000000000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small>(外籍人士請填護照號碼)</small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戶籍地址：新北市三峽區龍埔里大學路151號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電話：02-8674-1111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</p>			